

证券代码：871005

证券简称：太环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山东太平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0月2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10月21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朱杰高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以个人名义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1）基本情况

山东太平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朱杰高以个人名义从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甸柳支行贷款 1000 万元，期限 1 年。该笔贷款用于生产经营，包括购买工程设备、原材料及运费、劳务费、咨询费、工程施工费等。贷款本金以及产生的贷款利息等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本次贷款朱杰高向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甸柳支行预计质押 5,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9.38%，最终以与银行签订的股权质押合同为准。

公司为控股股东朱杰高提供保证担保。控股股东朱杰高向公司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2）担保原因：

因公司有补充流动资金需求，结合现有的地方银行信贷优惠政策及担保政策，在公司拟提供一定担保的基础上，控股股东以个人名义进行贷款可以享优于公司直接贷款的优惠利率，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业务的需要，公司董事会在考虑担保风险可控和业务发展所需的基础上同意该担保。

（3）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控股股东与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甸柳支行约定该笔资金的用途为生产经营，包括购买工程设备、原材料及运费、劳务费、咨询费、工程施工费等，贷款银行将对该笔贷款资金的使用适当监控，避免挪作他用。目前公司经营正常，具备一定的持续经营能力，本次贷款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对公司的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担保风险可控。

该交易属于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事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朱杰高、王晋芳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太平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山东太平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26日